

2025年度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
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 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执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的决策部署；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二）负责拟定全市住房公积金具体管理办法，经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后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市住房公积金职工购房贷款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住房公积金缴交管理，按照《条例》规定，依法检查、监督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查处违规、违法行为，依法行使行政处罚权；核批住房公积金降低缴存比例与缓交；审批住房公积金提取；负责住房公积金资金运用，审批、发放、回收住房公积金购房贷款，确保资金安全；负责住房公积金财务管理与核算，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为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有效凭证；

（四）负责对承办住房公积金金融业务的金融机构相关业务的管理、指导与监督；负责对有关单位参与住房公积金职工购房贷款相关业务的指导、管理与监督；

（五）负责市政府委托的有关住房公积金的其他事项；承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内设机构1个，包括：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

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85.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4.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4.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14.77	总计	62	51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4.77	51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0	2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0	2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5.37	48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71.87	47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471.87	471.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4.77	275.94	238.8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0	2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0	2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5.37	246.54	238.83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471.87	233.04	238.83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471.87	233.04	238.8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40	29.4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5.37	485.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4.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4.77	514.7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14.77	总计	64	514.77	514.7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2.16	30201	办公费	4.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05	30202	印刷费	0.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7.92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96	30206	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0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0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2.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6.5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6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人员经费合计		250.08	公用经费合计					2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14.7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4万元，增长0.38%，主要原因是：2025年人员工资调整，收入、支出总额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514.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4.77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514.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5.94万元，占53.60%；项目支出238.83万元，占46.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14.7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94万元，增长0.38%，主要原因是：2025年人员工资调整，收入、支出总额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4.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4万元，增长0.38%，主要原因是：2025年人员工资调整，收入、支出总额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4.7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40万元，占5.71%；住房保障（类）支出485.37万元，占94.29%。

（三）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97.10万元，支出决算为51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60万元，支出决算为12.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80万元，支出决算为16.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3.5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年初预算为454.20万元，支出决算为47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人员工资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5.9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50.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25.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38万元，支出决算为2.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支出决算2.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6.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3.78%（四舍五入存在尾差）。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2.3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3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5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0.0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9万元，主要用于省厅现场服务检查支出。202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11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4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238.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6.40%。

本部门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4.7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年，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自评得分95.45分。从预算编制情况看，能够按照上级规定的时间、内容、要求及时、有效、完整、准确地上报“一上”“二上”所需资料。从预算配置情况看，预算资金覆盖中心工作的各个需求方面，基本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需要，分配办法科学，考虑的因素必要合理，分配的结果合理，对于电子政务专项-信息化建设和运维、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法律咨询费及诉讼费、驻村帮扶工作经费专项-驻村帮扶工作经费、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日常运行保障经费-日常运行保障、公积金信息

化建设与运维-国密化改造密评费等项目安排资金到位，保证了中心重点工作的需要。2025年中心在缴存扩面工作上新增缴存单位290个，新增缴存职工8243名，归集住房公积金11.29亿元，覆盖率达到58%；在资金风险管控方面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审核，确保资金安全，确保资金安全；在信息化建设方面推进住房公积金网上营业大厅业务办理，实现线上线下一网通办，提高营商环境；在服务水平和效能方面中心切实加强中心窗口服务水平，通过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打造一支作风优良、业务精湛、廉洁守法的管理和服务队伍，争创一流管理中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95.7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6.50万元，执行数为238.83万元，完成预算的96.89%。本部门需要绩效自评项目6个，实际自评6个，自评结果如下：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具体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日常运行保障经费-日常运行保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住房公积金运转经费综合自评得分为95.66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了中心各项业务指标，提高了社会认可度和社会满意度。下一步，中心将不断优化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使该项目更加完善。

2、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法律咨询费及诉讼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住房公积金运转经费-法律咨询费综合自评得分为97.81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了中心各项业务指标，提高了社会认可度和社会满意度。下一步，将根据部门实际情况，优化项目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3、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自评得分为93.57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了中心各项业务指标，提高了社会认可度和社会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中心在项目管理制度建立方面没有出台专门的制度来约束项目的实施。下一步，将根据中心实际情况，优化项目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4、驻村帮扶工作经费专项-驻村帮扶工作经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驻村帮扶工作经费的综合自评得分为96.00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了中心各项业务指标，提高了社会认可度和社会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中心在项目管理制度建立方面没有出台专门的制度来约束项目的实施。下一步，将根据中心实际情况，优化项目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5、电子政务专项-信息化建设和运维。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电子政务专项-网络维护费及业务软件升级费自评得分95.60分。项目总体上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完成了中心各项业务指标，提高了社会认可度和社会满意度。下一步，将根据部门实际情况，优化项目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6、信息化建设与运维-国密化改造运维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息化建设与运维-国密化改造运维费自评得分为96.00分。项目总体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完成了中心各项业务指标，保证了中心信息系统稳定。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类别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06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日常运行保障经费-日常运行保障	可执行项目	其他运转类	综合科	118	118	100%	80%	96.6%	100%	100%	-%	95.66	是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06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电子政务专项-信息化建设和运维	可执行项目	特定目标类	综合科	40	40	100%	80%	-%	99%	100%	100%	95.6	是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06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国密化改造密评费	可执行项目	特定目标类	综合科	29.2	29.2	100%	80%	100%	100%	100%	100%	96	否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06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公积金事务综合管理	可执行项目	其他运转类	综合科	43.98	43.98	100%	100%	100%	87.03%	89.84%	100%	93.57	是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06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驻村帮扶工作经费专项-驻村帮扶工作经费	可执行项目	其他运转类	综合科	3.5	3.5	100%	80%	100%	100%	100%	100%	96	否
06000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060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公积金事务综合业务管理-法律咨询费及诉讼费	可执行项目	其他运转类	综合科	4.15	4.15	100%	90%	100%	100%	99.24%	100%	97.81	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